

天津市2021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 0221201001120210309698819

报告编号: CAC证内字[2021]0005号

报告单位: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 2021-03-09

报告日期: 2021-03-09

签字注师: 石明霞 韩新梅

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2-88238268

事务所传真: 022-23559045

通讯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52层

电子邮件: caccpallp@outlook.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caccpallp.com>

防伪监制单位: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tjicpa.org.cn>

版权所有: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

审计报告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目 录	页 次
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2
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9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CAC CPA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52层 邮编:300042
52/F Centre Plaza, No.188 Jiefang Road, Heping District, Tianjin, P.R.C. Post 300042
电话(Tel): 86-22-88238268 传真(Fax): 86-22-23559045
网址(Web): www.caccpollp.com

CAC证内字[2021]0005号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众和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新疆众和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新疆众和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CAC CPA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52层 邮编:300042
52/F Centre Plaza, No.188 Jiefang Road, Heping District, Tianjin, P.R.C. Post 300042
电话(Tel): 86-22-88238268 传真(Fax): 86-22-23559045
网址(Web): www.caccpa.com

(本页无正文,系本所为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CAC证内[2021]0005号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石明霞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新梅



中国 天津

2021年3月9日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

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众和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众和金源镁业有限公司、新疆众和进出口有限公司、新疆烯金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新疆众和新丝路集装箱有限责任公司、石河子众金电极箔有限公司、石河子众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新疆众和冶金科技有限公司、新疆新铁众和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众和空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新疆铝苑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经营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生产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安全管理、技改工程管理、营销管理、质量管理、信息管理、法律事务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市场风险、生产风险、工程风险、采购风险、资产风险、资金风险、战略风险、研发风险、销售风险、质量风险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 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等各类管理制度要求, 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 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 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内控缺陷导致的已发生或年度预计(可能)发生的错报	≥合并报表税前净利润绝对值的 5%、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1%三个数据中的最低数	≥合并报表税前净利润绝对值的 1%、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1%、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0.2%三个数据中的最低数	<合并报表税前净利润绝对值的 1%、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1%、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0.2%三个数据中的最低数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重大缺陷是指存在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重大错报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其授权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等。
重要缺陷	重要缺陷是指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及重大缺陷，但仍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等。
一般缺陷	一般缺陷是指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上述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之外的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内控缺陷导致的已发生或年度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	≥合并报表税前净利润绝对值的 5%、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1%三个数据中的最低数	≥合并报表税前净利润绝对值的 1%、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1%、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0.2%三个数据中的最低数	<合并报表税前净利润绝对值的 1%、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1%、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0.2%三个数据中的最低数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重大缺陷是指存在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避免重大经营损失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缺乏科学决策程序；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③重要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严重流失；④媒体负面新闻频现；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等。
重要缺陷	重要缺陷是指企业运营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及重大缺陷，但仍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①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②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③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④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等。
一般缺陷	一般缺陷是指企业运营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上述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之外的缺陷。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①决策程序效率不高；②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③一般岗位人员流失严重；④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我们发现报告期内公司存在 3 个一般缺陷，均为执

行缺陷，主要为公司采购计划退回流程未按照制度执行、外接工程项目材料存在验收单不规范、积压物资管控考核落实存在不足的情况。针对上述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制定并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对未按照制度执行业务进行考核，并加强事后跟踪检查。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年度内部控制缺陷在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均被验证已整改完成，现有运行体系不存在上年度内部控制缺陷。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本着推进“大风控”的原则，通过对组织机构的优化，搭建风险管控网。改进提升“三道防线”风控机制，建设以“企管”为主导的风险建设管理小组，以“审计、法律、财务”为主导的风险评审监督小组，并协同“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风险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分管经营总经理助理”为主导的 6 人风险决策小组即“6+3+1+N”的风险管控模式，实现对公司经营全过程、全区域风险的系统性管控。加强监督检查，深化体系保障，通过有效内控防范经营风险，促进了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021 年是公司十四五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开展经营创新的起始年，随着国内和国际社会及经济环境的复杂多变，公司经营也将会面临更多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的风险。与以往相比，经营工作面临着更大的不确定性。在持续巩固好的发展成果的基础上，抢抓新业态、新增长、新机遇，经营工作要更具灵活性、控制性和可扩展性。在内控、风控工作方面，要进一步夯实基础管理，加强内部控制环境建设，常规做好风险的事前、事中、事后管控，

确保公司经营工作的稳健运行。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9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88390414 (10-1)



扫描二维码
获取企业信用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多途径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文森、董庆林、龙晖、史世清、明兆银、王建国、高锦云、尹琳、王朔、成志城、姚运海、刘文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九日

合伙期限 2000年09月1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存在多址信息)

此件仅用于出具报告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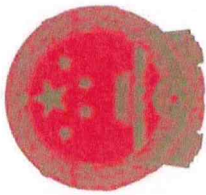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2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



名称：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方文森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天津开发区第二大街
21号4栋1003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12010011

执业证书编号：津财会〔2007〕27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此件仅用于出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000031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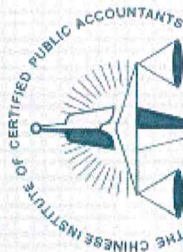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四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石明霞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5-09-05
工作单位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疆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21820419850905580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韩新梅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2-02-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国华英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新疆华英分所
身份证号码 6501051982022522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